

$$S_2 = (a - s_1) \cdot r = ar(1-r)$$

$$S_3 = [a - (S_1 + S_2)] \cdot r = ar(1-r)^2 = ar \cdot (1-r)^{3-1}$$

依此类推,则

$$S_t = ar(1-r)^{t-1} \dots\dots\dots (1)$$

$$S_{12} = S_t / 12 = \frac{ar}{12} (1-r)^{t-1} \dots\dots\dots (2)$$

$$\text{其中: } r = \frac{2}{n} \times 100\%$$

根据公式(1)可知,每年计提的折旧额构成一个公比 $V=1-r$ 的递减等比数列。利用这个规律,运用下述两组计算公式能很快地计算出第 t 年的折旧额 S_t :

$$\begin{cases} S_1 = ar \\ S_t = S_1 \times (1-r)^{(t-1)} \end{cases} \text{或,} \begin{cases} S_1 = ar \\ S_t = (1-r)^{(S_1-1)} \end{cases}$$

按现行财务会计制度规定(参见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制度讲座》编写组的《企业会计制度讲座》P158,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1993年2月第1版),采用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时,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到期以前两年内需采用直线法(平均年限法)进行计算。因此,应用本文公式(1)和(2)时,只能计算到第 $(n-2)$ 年为止,余下的第 $(n-1)$ 年、第 n 年,应按下述公式计算:

$$S_{n-1} = S_n = \frac{a - b - \sum_{t=1}^{n-2} S_t}{2} = \frac{a - b - a \cdot [1 - (1-r)^{n-2}]}{2} \dots\dots (3)$$

式中: b 为预计净残值。

三、实证

仍旧用李文中的实例: $a=80\,000$ 元,折旧年限 $n=5$, $r=40\%$, $b=0$ 。

按李文中的公式 $S_{n-m} = a(q^{n-1} - q^m)$ 计算,得 $S_{1-12} = 80\,000 \times (1 - 0.967^{12}) = 26,518$ (元)。

按本文中的公式(1)计算,得

$$S_1 = a \cdot r = 80\,000 \times 40\% = 32\,000 \text{ (元)}$$

(注:李文中 S_{1-12} 等价于本文中 S_1 ,都表示第1年应提折旧额。)

如此分别按李文中公式、本文中公式计算该例中每年应计提的折旧额,列成对比表如下所示:

	按李文中公式计算	按本文中公式计算
第一年折旧额	26 518	32 000
第二年折旧额	17 727.94	19 200
第三年折旧额	11 851.58	11 520
第四年折旧额	11 951.24	8 640
第五年折旧额	11 951.24	8 640
合计	80 000	80 000

(注:表中第4年、第5年折旧额系改用直线法计算而得。)

由上表可见,按本文中公式计算时,例中第4年、第5年折旧额反而大于第3年折旧额,这就不符合加速折旧法原理了。从而说明李文因对《制度》理解产生了偏差,导致其折旧额计算公式在实际操作中行不通。

责任编辑 刘志新

“会计电算化开发与应用成果征文”启事

为了进一步推动我国会计电算化事业的发展,并为从事会计电算化工作的同志提供一个更好的探讨问题、交流经验的场所,根据财政部“关于大力发展我国会计电算化事业的意见”的精神,本刊与北京用友软件(集团)公司联合举办“会计电算化开发与应用成果征文”活动。

1. 征文范围: ①会计软件开发成果;②各系统及基层单位会计电算化推广应用成果;③会计电算化培训及维护经验;④会计软件及会计软件市场管理成果等。

2. 组织方式: ①各开发、应用单位或个人投稿自荐;②地方财政部门或行业管理部门撰稿推荐;③有关新闻单位采访报道。

3. 征稿时间: 1995年9月—1996年9月。有关稿件我刊1996年1—12期将择优刊登。获奖名次将于1996年10月评定,我刊第12期公布。

4. 奖励办法: 一等奖一名,奖金2 000元;二等奖三名,各奖1 000元;三等奖六名,各奖500元;优秀奖若干名,各奖100元;组织推荐奖三名,奖励(财政和行业主管部门)价值10 000元用友财务软件(帐务、报表)一套。

为保证评奖工作的权威性与公正性,评审委员会将由在京有关知名专家、学者组成,并严格根据稿件质量遴选。来稿请直接寄本刊编辑部刘志新收。通讯地址:北京市187信箱;邮编:100036。

《财务与会计》编辑部